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流程

一、會議目的：為了解學生對校務發展之建議，協助學生積極參與學校公共事務，彙集學生建言，做為本校校務施政之參考。

二、辦理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三、辦理時間：113 年 10 月 14 日（週一）上午 10：30-12：10

四、辦理地點：行政大樓 4F 校長室

五、參與人員

主 席：陳校長愷璜

與會主管：劉副校長蕙苓、鍾主任秘書永豐、林教務長兼代理學術副校長劭仁、林學務長于竝（兼住宿中心主任）、莊總務長政典、于研發長國華、林國際長亞婷

列席人員：圖書館黃館長士娟、電子計算中心孫主任士韋、課外活動指導組王組長玉玲、生活輔導組蔡組長明施、學生諮商中心王主任亮月、衛生保健組孫組長蓉蓉、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林主任益仁

六、流程：

時間	內容	主持/報告人
10：00-10：30	學生報到、議程說明	承辦單位
10：30-10：40	主席致詞及介紹與會主管	校長
10：40-11：20	各行政單位業務宣導	各單位主管
11：20-12：10	臨時動議	承辦單位
散會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議程

時間：113年10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時30分

地點：行政大樓4F校長室

主席：陳校長愷璜

與會主管：劉副校長蕙苓、鍾主任秘書永豐、林教務長兼代理學術副校長劭仁、林學務長于竝（兼住宿中心主任）、莊總務長政典、于研發長國華、林國際長亞婷

列席人員：圖書館黃館長士娟、電子計算中心孫主任士韋、課外活動指導組王組長玉玲、生活輔導組蔡組長明施、學生諮商中心王主任亮月、衛生保健組孫組長蓉蓉、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林主任益仁

壹、主席致詞及介紹與會主管

貳、本校行政單位業務宣導 P.3-P.37

一、學務處

二、教務處

三、總務處

四、研發處

五、國際事務處

六、圖書館

七、電子計算中心

參、學生意見回應與討論 P.38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獎助學金及就學補助措施】

- (一)就學貸款家庭年所得查調進行中，教育部已公告查調結果，逐一通知不合格之學生取消貸款並補繳納學雜（分）費，並辦理校外住宿費、書籍費、生活費申貸項目匯款事宜。
- (二)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申請截止，10/31 前完成上傳學生申請資料至教育部檢核系統，預計於 11 月中得知查核結果。
- (三)開學後受理各類獎助學金申請：如「原住民族獎助學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及校外租屋補助、校外獎助學金等，相關資訊及截止日期詳見學校首頁校園公告及課指組網頁。

二、【學校活動】

- (一)10/14（一）10：30 於校長室舉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由學生會主辦。
- (二)2024 年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第 42 週年校慶比賽辦法於 10/19（六）於人文廣場舉辦。相關訊息已公告在課指組網站、臉書粉絲專頁及發信給各教學單位助教；本屆特別開放社團參與，歡迎各系所及社團踴躍報名。獲獎 5 名參賽隊伍將代表北藝大參與 10/26（六）鬧熱關渡節。
- (三)12 月成立 114 級畢聯會並選出工作組及各班代表。
- (四)協助畢業班租借學位服、確認 114 級畢業典禮地點。
- (五)召開至少 2 次「畢聯會工作會議」。

三、【社團活動】

- (一)113/9/3（二）舉辦 113 年社團評鑑暨博覽會。
- (二)協助學生會辦理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代收學生會會費事宜。
- (三)學生會協助新生訂購寢具於 8/31（六）送至女一宿，9/1（日）協助新生辦理入住領取寢具。
- (四)開學辦理 113-1 學期社團空間申請及經費補助事宜。
- (五)9/18（三）17：00-19：00 與學生會合辦 113-1 學期社團幹部大會，於 R211 教室舉行。
- (六)第九屆學生會推出當屆校 T，第一波預購至 9/30 截止，相關資訊請參考臉書、Instagram「北藝大學生會」。

四、【服務學習】

- (一)113-1 學期開學第一週(9/9-9/12)舉辦「112 學年度服務學習成果分享會暨靜態展活動」共六場專案分享會。
- (二)113-1 學期「服務學習週會講座」於 11/25 週會時間舉辦。
- (三)協助高教深耕計畫專案媒合，並執行專案 TA 培訓課程。
- (四)輔導社團外部計畫補助提案及協助發文。
- (五)輔導北藝大藝術服務隊籌備快樂星星藝術冬令營。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學校活動】

(一)辦理 113-1 學期原住民族委員會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收件申請及初審作業。

(二)協助本校原住民學生申請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

(三)輔導原住民族社團辦理 113-1 學期社團活動—9/20(五)新生野餐活動、9/25(三)迎新。

(四)辦理原住民族部落走讀工作坊。

(五)預計於 11 月中前完成辦理原資中心諮詢委員會。

(六)為提升本校原民生與原資中心之連結，本中心規劃與本校每位原民生進行一對一面談，藉此更進一步瞭解本校原民生校園生活情形。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健康服務：

(一)門診服務:醫療門診及物理治療服務時間如下表(本學期門診時間至 12/31 止):

時間	星期二	星期四
14:30~17:10	家庭醫學科鍾醫師	復健科胡醫師
14:30~17:30	物理治療王治療師	物理治療王治療師

(二)公費流感疫苗施打:配合北市衛生局校園公費流感接種作業，本校接種時間為 10/14 上午 10:00~11:30，由關渡醫院醫護人員到校辦理疫苗施打，接種對象為舞蹈系先修一至先修三學生、50 歲以上教職員工。

(三)學生平安保險業務:依本校「學生團體保險辦法」第二條規定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加保作業，本學期學保繳費期限為 9/30 止，本校具學籍學生及實習學生得參加學生團體保險，為被保險人，選擇不參加本保險者，除不予補助部分保險費外，應由家長或法定監護人簽署本校「學生團體保險棄保切結書」，但已成年或未成年已結婚之學生由本人簽署切結書，學校將以書面將學生不參加本保險之情事，通知家屬。若逾期未繳交保險費(完成就貸申請者除外)或棄保者未繳交棄保切結書，視同放棄參加本保險。

(四)新生入學健康檢查業務: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健康檢查於 9/2 辦理完成，尚有少數未完成之新生已通知並協助未檢者盡速完成體檢。另衛保組擬於 10/21 週會時間於國際會議廳辦理健康檢查報告說明會，對參與健康檢查之新生進行體檢報告解說。

二、餐飲衛生：

食品衛生稽查及輔導:兼任營養師每週至本校各餐廳進行餐飲衛生及餐具衛生稽查，稽查缺失除督導商家立即或限期改善外，另依行政程序提送缺失報告。

三、健康促進：

(一)口腔衛教活動:9/2 陽明交通大學口腔衛生服務隊到校協助於新生健檢口腔衛生不良之個案，教導正確潔牙及牙線使用等口腔衛生教育，共衛教 125 位受檢者。

(二)捐血活動:擬於 10/23 上午 10:30~下午 17:00 於美術系前廣場辦理，歡迎同學踴躍捐輸熱血。捐血前注意事項如下：睡眠充足(捐血前一天建議睡足 8 小時)、正常飲食(請勿空腹捐血)、捐血前後補充適量的水分、攜帶有照片與身分證字號的證件。

(三)愛滋病防治系列活動:擬於 12/20 配合學務處冬至湯圓會聯合宣導活動辦理，包括愛滋病血液篩檢活動、愛滋防治知能闖關挑戰等。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學生諮商中心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心理諮商

113-1 學期心理諮商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9:00-17:00(週二、三延長至晚間 20:00)，歡迎全校學生善加運用。除口語心理諮商外，中心另有其它專業服務項目與協助說明如下：

- (一) **藝術治療**：藝術治療 (Art therapy) 是結合創造性藝術表達和心理治療的方式，透過藝術媒材反映與統整人格、興趣、意念、潛意識與內在的情感狀態，進而促進自我轉化與成長。
- (二) **沙盤治療**：沙盤治療 (Sand tray) 是一種表達和投射性的心理治療方式，透過使用特定的沙盤與象徵物件，在受過訓練的治療師催化下，開展與呈現個人內在層面與人際間議題之歷程。
- (三) **生理回饋**：在諮商心理師的協助下透過生理回饋儀進行練習，學習管理自己的壓力，在疫情期間學習與各式壓力共存，在專業上發揮潛能，將實力完整呈現。
- (四) **身心疾病諮詢**：提供身心科醫師一對一諮詢協助，針對身心疾病反應與症狀提供專業建議與治療安排。

二、心理衛生教育推廣

- (一) 9/9-9/30 辦理「活力新生&藝起成長」新生班級解測輔導與新生關懷問卷調查，關懷面向包含：適應焦慮、人際支持與壓力因應，共計 10 場。
- (二) 9/16-12/9 辦理「鍛造自信之旅」舞蹈系先修班班級輔導活動，共計 12 場。
- (三) 10/8-11/26 辦理「孤獨 SAY GOODBYE，與你自在愛~親密關係孤獨感探索團體」(8 週)。
- (四) 10/16 辦理「北藝諮商主題之夜~藝術者的創作困境」由蔡宜軒諮商心理師與李元親藝術治療師從心理、藝療與創作者的角度與校內不論何種形式藝術創作的學生展開一段困境對談之旅。

三、就業與生職涯輔導：辦理藝術人生職涯系列活動，歡迎踴躍報名參加！

- (一) 9/12 起陸續聯繫「下一站，信(幸)福」畢業班級輔導拆信活動。
- (二) 9/24 中午辦理愛玉私塾說明會，規劃「音樂及音樂節行銷企劃」、「互動科技與製作」及「社群媒體宣傳及募款」三組，邀請黃珮迪、王仲堃、洪志蕾校友擔任小組業師，將於 9 月底開始帶領 12~18 位學生進行三至四次聚會。
- (三) 9/16 及 12/2 與戲劇系、舞蹈系分別合辦校友講座，邀請邱承威、余采苓校友返校與學弟妹分享畢業後生職涯發展歷程，儲備未來相關職能。
- (四) 11/4、11/5、11/11 辦理生涯導師諮詢活動，邀請賴瑋琳、郭知藝、孫瑞君三位

校友擔任生涯導師，提供學生一對一的生職涯諮詢。

(五)本年度8至11月執行112年度畢業生流向調查，追蹤106、108、110學年畢業之校友近況。預計11月10日前完成追蹤。

四、性別平等教育

(一) 將於11月底前辦理性別平等教育週系列活動，包含校園創意實境解謎、DIY手作活動...等，藉此進一步了解性騷擾防治、身體界線、自我保護、情感教育相關概念，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加。

(二) 搭配諮商中心大一新生班級座談活動，進行性平教育入班宣導(預計共10場)，增進新生性別平等教育基本知能。

五、資源教室

在特殊教育需求學生輔導工作上，統整提供校內外相關資源，以促進協助學生獨立、學習成效暨生活適應。本學期舉辦活動如下，歡迎同學報名參加。

障礙平權系列-星光電影院: 113/11/14 18:00~20:30，電影名稱:怪胎、113/11/28 18:00~20:30，電影名稱:阿波羅男孩。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一、校園安全：

- (一) 北市交通局 112 年重大交通事故統計分析顯示，30 日內死亡人數計 109 人、受傷 3 萬 2,072 人，其中 18-24 歲年輕機車騎士死亡 12 人、受傷 7,143 人，占整體交通事故死傷人數約 22.2%。本校 112 學年度校園安全事件中，仍以校內機車事故造成受傷人數較多，車禍通報事件 112-1 學期計有 15 件（校內 7、校外 8）、112-2 學期計有 3 件（校內 3），事故最多地點為科藝館（公車站）前及女一舍前、阿福草餐廳前路口。為強化學生機車騎乘安全觀念，將於日後交通安全教育宣導課程中，著重於強化機車騎乘安全觀念與做法，以期降低車禍事件。
- (二) 教育部為強化學生機車安全駕駛觀念，降低交通意外之風險，與交通部合作「推動機車駕訓補助」政策。根據統計，經過機車駕訓較未受訓者，違規風險降低 32%，肇事風險降低 20%。交通部公路總局有感於機車駕駛訓練之重要性，於 113 年持續辦理「機車駕訓補助」，並再針對已持有普通重型機車駕照之學生，只要於台北市完成普通重型機車「道路安駕訓練」課程，補助每人訓練費新臺幣（下同）1,200 元；同時報名「機車駕駛訓練」及「道路安駕訓練」課程，補助每人訓練費 2,700 元，期透過完整駕駛訓練，使參與訓練課程之學生具備掌握安全騎乘機車的能力。
- (三) 總務處對違規汽機車不定時巡查加強取締，惟部份學生機車於校園內仍未依規定停放，或超速行駛及未戴安全帽（可處申誡乙次）情事，在 112 學期時生輔組配合總務處，對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同學共計取締 31 人次；開學後仍將加強勸導與取締，請各單位加強宣導教職員生知悉。

二、學生校內外活動安全：

- (一) 迎新活動：新學年初各系所迎新活動陸續辦理中，為確保迎新活動的安全及適切，請各系在辦理相關活動時，系上助教（師長）能主動瞭解同學迎新活動的內容、方式及地點是否妥適，避免發生意外事件。（例：性平、霸凌事件等）。
- (二) 請各系所學會/社團辦理活動時，須依規定完成場地租借及活動時間申請，並做好音量管制。為使學生在辦理各類活動時能夠安全順利，校安中心再次籲請各單位，在受理學生辦理活動時須注意有無飲用酒精類飲料，如有飲用時必須安排清醒小組及事前規劃飲酒人員離去時交通方式，避免有酒駕等違規情事發生。
- (三) 教育部鑑於學生從事戶外活動意外狀況頻傳，請持續宣導學生社團、系（所）

或各單位辦理 2 天 1 夜以上之學生校外活動時，應事先填妥「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學生校外活動登錄表」(生輔組網頁-表格下載區)通報本校學務處生輔組，以利本校「校安中心」至教育部填報「各級學校戶外活動登錄系統」，俾利掌握學生戶外活動，以即時因應緊急狀況並協處。

三、 校園菸害防制宣導：

- (一)《菸害防制法》修正案業於去(112)年 2 月 15 日經總統公布，並於 112 年 3 月 22 日正式施行，條文除增列大專校院為全面禁菸場所、禁菸年齡提升至 20 歲外，另將電子煙歸類於類菸品全面禁止、加熱菸列入指定菸品加管理等，籲請未滿 20 歲同學千萬不要嘗試吸菸，另有菸癮的同學也不要在校園內吸菸，以免違法將被開罰新臺幣 2 仟元至 1 萬元。
- (二)依《菸害防制法》第 21 條規定「於第十八條或第十九條禁止吸菸場所吸菸或未滿二十歲之人進入吸菸區，該場所負責人或從業人員應予勸阻；在場之其他人亦得予勸阻。」換言之，**校內所有教職員工生均負有責任勸阻校內違規吸菸者**，同仁若在校園內看到有人違規吸菸，請不吝於規勸，並主動告知對方「已違反《菸害防制法》第 18 條『大學校園全面禁止吸菸。』」如對方態度欠佳，請先行離開並聯繫生輔組或校警隊協助處理，避免與其發生衝突，以免自身安危或情緒受到影響；可參酌「校內違規吸菸勸導流程」處理。

四、 防制藥物濫用宣導：

- (一)近來在網路及市面上，出現公仔外型的拋棄式電子煙，由於外型可愛特殊，已在大學生族群風行，但電子煙本身就已經違法，而其內容物則可能添加含二級毒品成份的大麻菸油或三級毒品「依托咪酯」的喪屍毒品。
大麻在我國列為第二級毒品，吸食即有刑責，不但會對身心健康造成嚴重的危害，並容易影響大腦的發育，引起心理障礙，並且損害內臟功能、增加感染疾病的風險、甚至導致死亡。
「依托咪酯」為第三級毒品，屬於靜脈麻醉劑藥物，吸食後會出現無法思考、控制身體、異常顫抖、抖動等行為，故俗稱為「喪屍煙彈」，吸食過量有死亡風險。籲請大家切莫輕易嘗試，以免造成一輩子的傷害及誤觸法網。
- (二)安非他命、大麻與 K 他命，常以煙吸、菸的施用方式出現，安非他命氣味接近苦藥味、大麻氣味接近燒麥草味、K 他命氣味接近燒塑膠味，若系所大樓週遭或宿舍出現奇怪氣味需特別留意。如欲諮詢毒品相關問題，或需專人提供心理或戒癮等協助，可撥打免付費「戒毒專線」：0800-770-885。

五、 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及法治教育注意事項：

- (一)同學應使用正版教科書(含二手書)，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如整本或為其大部分之影印，或化整為零之影印，這種利用行為均已超出合理使用範圍，會構成著作權之侵害行為，如遭權利人依法追訴，恐須負擔刑事及民事之法律責任。
- (二)本學期智慧財產權暨法治教育宣導將於 10/28 (一) 10:30 假國際會議廳舉

行，邀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團黃上上律師以「如果似曾相識、那就重新認識」議題，講解智慧財產權相關知識、現今社會青少年較常觸犯的法律及毒品危害防制主題，本次宣導由各系大一及舞蹈系貫一同學參加。

六、 學生請假注意事項：

- (一)同學們如因故無法到課，請務必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定於「學生線上請假系統」提出請假申請，至遲亦應於 7 日內補請假，逾期無法於線上請假系統申請。活動類課程如新生始業教育、系大會、週會等非屬個人課程無法顯示於線上請假系統之請假，請改以紙本請假單提出申請。
- (二)系統之操作手冊、系統操作懶人包放置於學務處/生輔組網站/學生請假專區項下 (<https://student.tnua.edu.tw/student/guidance/leave.php>) 供同學參考，請同學仔細參閱並依限提出請假申請。該系統亦提供查詢學生缺曠資料，請同學定期查閱；生輔組將分別於第 8 週及第 14 週以 e-mail 寄送學生缺曠明細至學生及授課教師信箱，以供核對。
- (三)依本校「學則」及「學生學習成效預警及輔導實施辦法」規定：
 - 「曠課」總時數達 25 小時--需接受「預警輔導」；
 - 「曠課」總時數達 45 小時--勒令退學；
 - 「請假」總數達當學期 1/3--勒令休學。

七、 學生學習預警之類型如下：

- (一) 期初預警：學士班學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二分之一者，於學期開學後 5 週內接獲期初預警。
- (二) 期中預警：授課教師於任教過程中對於學生常缺交報告或作業、常遲到早退或曠課等上課狀況不佳者，經由學習預警系統發出期中預警。
- (三) 曠課預警：「曠課」總時數達 25 小時者，生輔組通報學生導師、系所主管及家長並知會學生本人。

經查近 3 年有部分學生因曠課時數接近 45 小時或「請假」總數已近當學期 1/3，致有被勒令退學及勒令休學之虞，為使學生建立正向學習態度並妥善做好學習規劃，籲請同學於接獲學習預警 e-mail 或簡訊後，應於 7 日內主動聯繫導師及系所主管，尋求改善對策；如未主動聯繫，生輔組將提升追蹤輔導強度，請同學填寫「學習預警輔導需求表」後，主動與導師和系所聯繫，必要時將召開個案聯合輔導會議，並請家長列席。

八、 學生獎懲及改過銷過：

- (一)本校修正後之學生獎懲辦法業經 113 年 6 月 4 日 112 -2 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並經 113 年 7 月 9 日教育部臺教學(二)字第 1130070844 號函備查，除公告於生輔組網頁\相關法規暨表格下載 (<https://student.tnua.edu.tw/student/guidance/law.php>)，並已 EDM 寄送同學知悉。

- (二)在校生可自行登入 iTNUA，申請「操行證明」或「獎懲記錄證明」，並以彩色列印。
- (三)同學於接獲獎懲通知後，為維自身權益，如有不服，可於 15 日內向「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逾期恕不受理。
- (四)未達記大過之處分且深具悔意之在校生，如有意申請愛校/公益服務銷過者，請先填寫銷過申請書由輔導師長簽核後送至系所辦公室；學生收到同意銷過的「學生銷過申請核定通知單」即可在輔導師長的督導下進行愛校/公益服務。

九、 113-1 學期生輔組尚有以下會議，惠請各位學生代表預留時間與會。

日期	地點	會議名稱	與會人員
113/11/12(二) 13:30~15:00	行政大樓 3 樓 會議室	113-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	五長、各院院長、各系主任、各所所長、師培中心主任、各學程主任、學務處各主管、各系所學會會長、學生會會長、學生宿舍自治會會長。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學生住宿中心

- 一、自 111 學年起，住宿中心修正學生宿舍住宿契約，並要求住宿生清舍時，各寢室需完成「簡易清潔（包含馬桶及浴室清潔）與完好設備」後，方可完成清舍手續；經過 2 個學年實施，住宿生均能確實依規定完成清舍，本（113）學年亦請住宿同學持續保持，並遵守住宿相關規定。
- 二、預定 10 月下旬辦理償還「研究生宿舍工程校務基金貸款」第 15 期利息（預估 77 萬 4,270 元）及攤還本金（312 萬 5,000 元）事宜；另 12 月份檢附相關資料向教育部申請利息補助。
- 三、校外賃居訪視：
 - （一）113 學年校外賃居訪視工作，請各系所助教及班代協助調查校外賃居同學資料，並於 10 月中旬前交至學生住宿中心，以利後續填報教育部及訪視工作進行。
 - （二）電話普訪：10 月中旬～12 月中旬，普訪填報校外賃居資料的同學。
 - （三）實地訪視：依據電話普訪及同學意願安排實地訪視，藉以關懷校外賃居學生，本學年預計抽訪 80 位同學。
- 四、學生宿舍相關作業時程及重要日期提醒：
 - （一）113-2 學期不續住及住宿遞補申請：113 年 1 月 2～8 日
 - （二）寒假住宿申請：113 年 1 月 2～10 日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學生事務處體育中心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 一、本中心體適能中心(健身房)於 9 月 18 日起每週二、三下午 5:00~7:00 開放免費體驗(寒暑假不開放)，周三中午 12:00~13:30 開放桌球教室供喜愛打桌球的同仁及學生，希望藉由優質之室內運動休閒環境，提供教職員工生紓解身心壓力，促進身心健康提昇體適能。
- 二、預計於 10/14 日(一)辦理 SUP 立槳免費體驗活動(參加對象本校在職學生)，10/15 日(二)辦理籃球 3 分線 5 點投籃活動，相關活動訊息於體育中心 FB 網頁公告。
- 三、夜間場館開放：
 - (一)健身中心:每週二、三 17:00~19:00 教職員及學生免費，請攜帶學生證。
 - (二)網球場:每週二、四 17:30~22:00
 - (三)籃球場:每週一至四 17:30~22:00(課程時間除外)
 - (四)排球場:每週二、四 17:30~22:00(課程時間除外)
- 四、本校游泳池凡教職員及學生均享有優惠，請喜愛游泳的教職員生可多加利用。本校游泳池開放時間上午 6:00~20:30，周一公休，相關資訊請參考網站公告。
- 五、體育中心相關活動或上課資訊均公布在學校本中心網站及 FB，同學可以定期查閱。
網站:<https://pe.tnua.edu.tw/main/>；FB: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體育中心。
- 六、運動場館如各系辦活動需要借用場地，請填寫場地使用申請單，填寫申請事由、需求，並請單位主管核章後，再送體育中心核准後即可使用。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教務處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課務資訊

(一)選課作業宣導：

- 1、加退選結束後請於 10 月 4 日至 10 月 18 日自行至「iTNUA 資訊入口網站」或「學生入口」進入「新教學務資訊系統」確認並下載本學期正式選課表，如有疑問請務必儘速至課務組洽詢。
 - 2、本學期課程停修收件截止日為 12 月 13 日，欲申請停修者，請至「新教學務資訊系統」登記並列印申請表後，經系所助教、導師及主管核章後送課務組辦理。
- (二)本學期課程加退選已於 9 月 23 日截止，依學則第 17 條規定，若有特殊原因而逾期者，可由學生陳情所屬系所審理，另依行政程序簽辦，並依情節予以懲處。
- (三)本學期學分費繳費期間為 10 月 7 日至 10 月 21 日，未依限繳交者將依學則第 11 條規定註銷選課資料。另若因經濟困難或其他重大事由無法依限繳交學分費者，於繳費期限內由學生向所屬系所申請辦理，系所審理後另依行政程序簽辦。
- (四)本學期課程刷卡點名系統於 9 月 9 日起開始使用，請選修刷卡點名課程之學生，上課時務必攜帶學生證刷卡。

二、註冊資訊化宣導

- (一)申請畢業、休學、退學學生：請至「離校系統」申請並列印[離校申請書]辦理離校手續。

本校休學、退學離校系統已於 110 年 1 月上線，提供學生線上申請，除系所端及註冊組外之相關單位皆可處理線上審核，無須親自跑紙本流程。

因休退學為學生學習輔導的重點工作，故保留學生提出線上申請後仍需列印申請書至系所端核章，透過系所助教、導師等瞭解學生之學習狀態後，方可送註冊組核章確認。

- (二)申請復學及繼續休學學生：於每學期開學前，請至「線上復學及繼續休學系統」以網路方式申請，學生無需到校辦理，簡化申辦手續。
- (三)畢業學分審查：學生可至「畢業審查系統」查詢個人修業及畢業審查狀況。系所助教亦可於系所端「畢業審查系統」查詢，以瞭解學生修習狀況。
- (四)本(113-1)學期學生註冊重要期程及資訊，如附表(該表另公告於註冊組網頁)。
- (五)本(113-1)學期學生休學截止日為 113 年 12 月 13 日。另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學生學期中辦理休、退學，學雜費用退費時程階段如下，請有意申辦者，把握辦理期程。

- 1、當學期開始(8 月 1 日)至開始上課日(9 月 9 日)完成休、退學程序者，免繳學雜費。

- 2、開學至學期三分之一(10月19日)完成休、退學程序者，學雜費用退還三分之二。
- 3、學期三分之一至三分之二(11月30日)完成休、退學程序者，學雜費用退還三分之一。
- 4、逾學期三分之二(12月13日)以後完成休、退學程序者，學雜費用不予退還。

(六) 研究生學位論文品保機制宣導：

- 1、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時，須檢附研究生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表，該表格可於學生申請學位考試系統內下載。校內論文相似度比對系統，可於學位考試系統連結至圖書館「Symskan 文獻相似度檢索服務」使用。
- 2、為加強學生對於學術倫理觀念之建立，教育部建置有「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頁，內有提供相關學習資源可供參考。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首頁：<https://ethics.moe.edu.tw/>

三、 出版中心資訊

(一) 出版補助申請：

- 1、博論改寫專書：本校博士論文經改寫後之專書，由所屬學院提出申請，並於申請表後檢附會議紀錄。
- 2、藝術多元寫作類：本校碩博士班學生在籍生及離校五年(含)內之校友實踐社會參與、跨國學習或從事藝術相關專題研究等自主學習計畫所產出之研究型、報導型或創作型出版品。
- 3、以上二項出版類別可於每年二月底及八月底前向出版中心提出出版補助申請，相關要點及申請表格請至出版中心官網「出版相關法規／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出版品補助作業要點」及「表格下載／出版品補助申請表」下載利用。

(<https://academic.tnua.edu.tw/academic/publish/>)

- (二) 助學索書：為輔助本校弱勢學生學習之需，凡具本校「學生圓夢助學金辦法」申請資格者，可至出版中心官網「助學索書區」(<https://reurl.cc/0Zvdvb>)填寫表單，每學年度可索取本校出版品至多 2 本，出版中心得視庫存情形調整贈書內容。

四、 教學與學習中心

- (一) 教學助理培訓暨 TA 工作坊：將於 12 月 27 日辦理「生成式 AI 應用工作坊」，邀請君邑資訊有限公司李燕秋老師授課，該團隊深耕於數位教學領域二十多年，經營燕秋老師教學頻道，歡迎有興趣師生報名參加。
- (二) 博班實驗室：將於 11 月 25 日至 11 月 29 日邀請瑞典聲音訓練專家哈洛·艾姆嘉德 (Harald Emgård) 辦理 5 日的「戲劇與音樂的表演實踐：從唱、說到展現」大師工作坊。工作坊將招收 12 位正式學員，能與 Harald 老師共同研習作品，另外也將開放每日 20 位旁聽學員共同參與。報名及詳細資訊歡迎追蹤未來概念學院 Facebook 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TADlabo>)。

- (三)未來概念學院：將於11月1日邀請 Fulbright 學術交流基金會執行長那原道博士，辦理「台灣藝術的多樣性與國際化 | Fulbright 計畫在其中所扮演之角色」講座，敬請留意未來概念學院 Facebook 粉絲專頁。
- (四)「英雄之旅模組」導入課程：於專業藝術課程中融入英雄之旅教學模式，引導學生走向更多的自主探索、社會情緒學習與團隊共創，推動全校性的「英雄之旅」。113-1 學期分別有「音樂學系-鋼琴主修(盧易之老師授課)」、「傳統音樂學-絲竹合奏 I(蘇筠涵老師授課)」、「舞蹈學系-表演專題(余彥芳老師授課)」、「電影創作學系-電影導論(王君琦老師授課)」、「音樂與影像跨域學士學程-錄音製作導論(孫紹庭老師授課)」、「通識核心課程-英雄之旅(陳俊文老師、楊金源老師授課)」、「通識個人與社會課程-舞動、遊戲與社會互動(王筑筠老師授課)」、「未來概念學院-英雄之旅：藝術跨域學術專題(林劭仁老師、于國華老師授課)」等課程，歡迎同學修讀，期待和您在英雄的旅程中共同交流、學習、成長！

各位同學好：

附表

有關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相關重要期程及資訊整理如下表，請同學們參考並注意把握期限辦理，以維護自我就學相關權益。

項目	日期	相關說明
一、開始上課	113 年 9 月 9 日	113年9月9日開始上課， <u>休學生</u> 休學期滿，應完成申請復學手續或續休手續；若逾期未辦理者，視為無就學意願，將依學則規定處理，請把握期限辦理。 ※於9月9日(含)前申請休、退學辦理離校手續者免繳費，已繳費者全額退費；若逾9月9日申請休、退學者，須先完成註冊繳費，再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之規定，按比率辦理退費。 若逾期未註冊者，視為無意願就學，將依學則規定處理，請把握期限辦理。
二、列印學雜費繳費單或繳費收據	請依繳費單上各通路方式於 113 年 9 月 9 日前繳納	自 109 學年度起學校不再郵寄學雜(分)費繳費單紙本，由學生自行上網查詢線上繳費或下載列印繳費單至各通路繳款。 【繳費單列印】請至學校官網/學生入口/繳費專區/學雜分費繳費單查詢列印系統下載列印。
三、辦理復學、繼續休學申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9 月 9 日	1、 <u>休學生</u> 辦理復學或繼續休學申請，採網路方式申請，無需到校辦理。 2、申請方式： 請至「新教學務資訊系統」 <u>線上申請</u> ，點選「線上復學暨續休申請」進行申請。
四、休學申請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13 日前上班時間內辦理	請至「新教學務資訊系統」 <u>線上申請</u> ，點選「線上離校系統」列印[休學離校申請書]辦理離校手續，並於 12 月 13 日(含)前上班時間內辦理完成。
五、 <u>成績單</u> 或在學證明等申請	週一~週五 上班時間內辦理	請直接至行政大樓 1 樓左側樓梯轉角「自動繳費機」申請，直接於左側印表機出口取件。如遇有機器故障或無法列印等問題，可至行政大樓 2 樓註冊組辦理。
六、中文在學證明		在學的同學(不含休學生)如有需要「中文在學證明書」者，可透過下述管道取得： 1、電子檔案：登入「新教學務資訊系統」或「iTNUA 資訊入口網站」自行下載使用。 2、紙本文件：至行政大樓 1 樓左側樓梯間之「自動化申請列印機」免費申請列印。
七、學生證補發申請	週一~週五 上班時間內辦理	請直接至行政大樓 1 樓左側樓梯轉角「自動繳費機」申請，持列印出之[收據]及[申請單]至電子計算機中心製作學生證。
八、學位考試申請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	請至「新教學務資訊系統」 <u>學位考申請</u> 辦理申請程序。
九、本學期成績開放線上查詢	114 年 1 月 22 日	請至「新教學務資訊系統」 <u>校務資訊</u> 查詢「個人成績資料」或至「iTNUA 資訊入口網站」查詢。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教務處註冊組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總務處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工讀金發放：

- (一)公費助學金工讀：由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依照各系所提報工讀時數，彙整後統一申請，於請款程序完成後，由出納組依照同學提供帳戶資料辦理入帳，每月約為 15 日(遇例假日順延)核發上月份工讀金，請同學利用出納付款查詢系統 (<https://cashier.tnua.edu.tw/>) 查詢，如果於查詢系統內找不到相關資訊，請先向申請系所詢問核銷時程。
- (二)計畫案的兼任助理支領月薪人員：原則上，每月 15 日核發上月份薪資，出納組每月依人事室通報造冊，新報到人員若不及於當月核撥，將一併於次月補發。
- (三)計畫案臨時工讀金：由各計畫案主持人提出申請，完成請款程序後由出納組核發，請同學利用出納付款查詢系統 (<https://cashier.tnua.edu.tw/payroll/>) 查詢，如果於查詢系統內找不到相關資訊，請先向計畫案經費管理人員詢問申請核銷時程後，再洽詢出納組。
- (四)單次活動工讀金：由各主辦教學/行政/研究單位提出申請，完成請款程序後由出納組核發，請同學利用出納付款查詢系統 (<https://cashier.tnua.edu.tw/>) 查詢，如果於查詢系統內找不到相關資訊，請先向申請單位詢問詢問核銷時程後，再洽詢出納組。
- (五)同學倘為第一次於校內工讀，請提供受款金融機構相關帳戶資料以利建檔。

二、**學雜分費繳款**：每學期學雜(分)費繳費單紙本，請同學依註冊須知所訂期程自行上網查詢繳費或下載列印繳費單利用各通路繳款。出納組辦公室提供公用電腦歡迎同學使用。(繳費單請至學校官網/學生入口/繳費專區/學雜分費繳費單查詢列印系統查詢下載)

三、**校園門禁管理**：學園路校門每日上午 7 時至晚上 11 時開放，晚上 11 時至翌日 7 時禁止校外車輛進入校園。

四、校區汽機車管理事務：

- (一)113 學年度汽、機車通行權限為全線上申請，請於 113 年 9 月 1 日起上線申請，請勿親至總務處事務組及出納組辦理申請及繳費；另凡已是汽車過夜月租停車車輛者，汽車車號請勿填寫於線上申請系統，若機車通行需求者請線上申辦。申請注意事項及申請方式說明如下：

1.申請注意事項：

- (1)申請車輛車主僅限本人、父母或配偶，其為父母或配偶車輛者，另須上傳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供查核，並請至「汽機車通行權限線上申請系統」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即可送出。
- (2)通行申請相關資料每學年僅限填寫一次。另如需增辦汽機車者請先以電話告知再重新抽回申請。資料請確認無誤後再行送出，經審核通過後即不得修改。
- (3)首次申辦者或車輛有異動者請依各項申請類別檢附檔案上傳，證件格式以.jpg、.png、.jpeg、.gif、.bmp、.pdf 均可(每個檔案上限 4Mb)，須清晰可辨。
- (4)汽缸排氣量二五〇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通行比照汽車收費。
- (5)電動汽、機車、電動自行車或電動輔助自行車申請戶外停車無須繳費，屬免繳費者於審核通過後即開通通行權限；前揭車輛若申請「室內停車者」可折抵戶外停車費用額度。
- (6)遙控器不回收、不退費；耗損、遺失或毀損時，使用者應另付費申請補發或換發。
- (7)前學年度若有違規罰款尚未繳清者，須先繳完罰款(停車費及罰單)後，才能申辦本學期汽機車通行權限。
- (8)申請人應遵守「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汽機車管理暨違規處理辦法」及相關交通法規定。
- (9)切結事項：非屬申請人所有車輛，業經車主同意使用。如有糾紛，概由申請人負責。

2.線上申請方式

線上登打	至「汽機車通行證線上申請系統」 (https://gasys.tnua.edu.tw/Account/Login.aspx?ReturnUrl=/parking/ParkingApply.aspx)登打申請資料。
應備證件 (各項證明 資料上傳)	(1)「行車執照」資料面影本，(車主僅限本人、父母或配偶；其為父母或配偶車輛者，另須上傳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駕駛執照」資料面影本，(限為申請人本人)。 (3)身心障礙證明資料面影本，(限為申請人本人)。 (4)電動自行車(或電動輔助自行車)無車牌者請上傳「車輛(含車牌)照片」乙張。
繳費方式	經事務組審核通過後，寄發繳費通知單至申請人之學校 WEB MAIL 信箱，申請人繳費方式：申請者接獲繳費單(以 WebATM/線上刷卡/ATM 自動櫃員機/超商/郵局等通路)進行繳費。 僅申請機車通行者可至行政大樓自動繳費機按當月費用完成繳費。
處理期限	1.申請期限：申請者線上即時可申請，審查收件時間為每日線上申辦截止時間 為 14:00，逾時併隔日申辦案件辦理；遇假日將順延至工作日處理。

	<p>2.繳費期限：依繳費單顯示日期為準。</p> <p>3.開通權限：原則於繳費完成後隔日可開通通行權限，除超商繳費外(因過帳時間約 5 天)。</p> <p>另超過繳費期限者則撤銷為等待審查申請。如有通行需求請抽回申請重新再送新再送出。</p>
--	--

3.112 學年核准通行時間將於 113 年 9 月 30 日到期，有通行需求者，請速提出申請。

4.洽詢電話:

(1)本校「藝付款系統」操作及繳費通路：出納組(02-28961000 轉 1531)

(2)汽機車通行權限開通：事務組 (02-28961000 轉 1527)

(二)本校汽車停車位依其使用性質劃分為「身心障礙及孕婦專用停車位」、「教職員工生停車位」、「職務專用停車位」及「卸貨停車位」等四類；機車則應依規定停放於白色機車車格內。

(三)校區行車速限 30 公里，進入校園之車輛，應遵守交通規則，並接受駐警隊之指揮。

(四)本校「汽機車管理暨違規處理辦法」請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網頁「相關法規」項下查閱。

(五)進入校園之車輛應依規定位置停放，凡紅（黃）線及管制區域，均不得任意停放，如有違規情形者，一律由駐警隊上鎖、開單舉發。汽車違規，須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陸佰元；機車違規，須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參佰元；並得暫停通行許可三個月，累犯者註銷通行許可。開單加鎖超過兩天未繳罰鍰者，本校得將車輛移置至適當處所，並得請求車輛使用人支付相當於違規拖吊費用之移置費。違規停車之行為其實影響其他行人通行之權利，對於嚴重干擾行動不便者往來之便利，身為大學校園裡之一分子，應該較一般社會民眾更具有尊重別人權益的道德良知以及自我批判的公義省思，懇請所有師生共同協助維持校園停車秩序。

(六)本校汽機車車牌辨識系統已自 108 學年第 1 學期啟用，再次懇請師生騎乘機車時，切勿於出入口處強行跟車通行，否則非常容易發生撞擊柵欄或其他車輛之意外，危及自身或他人之安全。

五、**兼任人員勞健保加保**：同學擔任以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的兼任研究助理或教學助理，且工作與報酬無對價關係者，非屬勞工保險適用範圍。非屬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之兼任助理（工讀生）若為實際從事工作並獲得報酬者，須於到職當日辦理勞保加保，並應於到職日前由用人單位承辦人至 E 化系統填寫投保人資料後將勞健保報到單、奉准文件影本（契約書）、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健保轉出單（不參加健保者免附）送總務處事務組辦理加保事宜。

六、**學校接駁車服務**：本校往來捷運關渡站之大眾運輸交通工具計有「學校接駁車」、大南客運「紅 35 公車」、「紅 35 區間公車」及「紅 55 公車」，例假日時本校接駁車及「紅 35 區間公車」停駛，由大南客運「紅 35 路」及「紅 55 路」提供服務；詳

細預估發車時間表請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網頁「服務項目/接駁車」項下查閱。

- 七、 **校園場地租借**：學生因課程或活動相關需要使用校內各室內外公共空間，應以各學系或課外活動組為申請單位向總務處保管組提出申請(承辦人校內分機 1556 陳先生)，並詳細填列簽核申請表(或附上活動企劃書)及切結書，必要時應提供場地使用與復原規劃、系所任課老師或辦理活動負責人聯絡資訊等，並於使用期限屆滿前完成復原，以共同維護校內環境與空間使用秩序。
- 八、 **校園環境清潔與景觀**：本校校園環境清潔與景觀園藝維護均由總務處委請專業廠商派員駐點執行管理與維護，對於清潔與景觀事務如有相關反映或建議，可隨時與總務處保管組聯繫(承辦人校內分機 1553 蔡小姐、1558 杜先生)。
- 九、 **委外餐廳管理**：全校各委外經營之餐廳及超商除學生餐廳外，其餘均有提供本校教職員生憑證消費之優惠折扣，對於各餐廳及超商提供之服務如有相關建議，可隨時向總務處保管組反映(承辦人校內分機 1555 戴組員，e-mail:cutemk33@general.tnua.edu.tw)。
- 十、 **社區資源共享**：關渡自然公園提供本校教職員與學生憑證免費入園，園內餐廳享 95 折優惠，歡迎大家多加利用。
- 十一、 **校務資訊公開**：為促成各界對於校務資訊的了解，本校訂有「校務資訊公開作業要點」，提供同學瞭解學校從籌備處時期以來之發展歷程、公務處理等公文檔案的申請管道，相關資訊，歡迎同學至總務處文書組網頁參考(網址：本校首頁/關於北藝/總務處/文書組/檔案應用)，網頁並提供申請書及檔案目錄查詢。
- 十二、 **校園設施報修**：有關本校系館及校園公共空間建築、中央空調及水電修繕事務為總務處營繕組業管範圍，如同學發現設施故障，可經由系上行政助教或自行登錄本校線上報修系統，本處將盡速派員檢修。另宿舍空間及設施設備部分，則請住宿生洽請住宿中心辦理修繕。
- 十三、 **影新大樓教學空間整修**：112年委託建築師辦理原藝大會館2~4樓空間變更為教學研究空間使用，自113年1月寒假起進場施工至8月完成驗收，113//9/5已以「動畫與新媒體大樓」正式揭牌啟用。
- 十四、 **綜合宿舍整修工程**：綜合宿舍為本校最老舊的宿舍，啟用至今已逾 26 年，為改善宿舍建物屋頂及牆面滲漏壁癌、各寢室內防水失效與管線設備老舊等問題，延長建物生命週期、提升學生住宿品質，本校規劃整修綜合宿舍內 112 間寢室、屋頂、露臺及外牆防水、寢室浴廁及油漆、中庭排水等項目，整體提升住宿品質與維護構造安全，於 112 年已委託建築師進行調查辦理規劃設計，並自 113 年暑假起全面封閉施工，預計 114 年 9 月恢復住宿。目前持續進行外牆敲除、寢室電線換新、走廊刮除舊漆、浴廁混凝土打底粉刷...等作業，施工過程中仍有階段性噪音產生，尚請見諒。
- 十五、 **圖書館基礎整修工程**：圖書館建築也是本校最早期建物之一，啟用至今也逾 26 年，為修復屋頂屋瓦破損、露臺與外牆滲漏壁癌、牆面磁磚脫落及廣場鋪面嚴重毀損...等窳陋情形，113 年 3 月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施工廠商並自 113 年 8 月上旬進場，

於圖書館外牆搭設全棟各面施工架及圍籬，目前進行外牆及露台打除作業，施工過程中時有噪音產生，另也請往來通行師生多加注意安全。

- 十六、**113 年系館廁所整修工程**:本年度優先進行美術系館 2 樓、特殊教室、戲劇系館 1 樓及活動中心四樓廁所整修等，工程採購已於 113/7/9 決標，得標廠商於 113 年 7 月下旬申報開工，已完成舊有設備及隔間拆除、配管及牆面粉刷泥作，全案工程預定 113 年 10 月下旬竣工。
- 十七、**節能減碳及節約用水**:依據台電公司電費單統計，本校 113 年 1 至 9 月份全校總電費支出為 23,713,669 元，較 112 年度同期電費(24,336,843 元)減少 623,174 元，負成長 2.56%;又 1 至 9 月全校總水費支出 3,130,025 元，較 112 年度同期水費(3,274,663 元)減少 144,638 元，負成長 4.42%。
- 十八、**消防設備及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為維護個人及公眾安全，請勿於館舍走道、樓梯間、出入口或機房堆放作品或雜物阻塞逃生通道；並請勿擅自接用館舍配電盤體電源、拔除緊急照明燈、逃生指示燈等插座及移動滅火器，以避免致生危險，及觸犯刑法等相關法令。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報告單位：研究發展處

本校研發處業務範圍包含校務發展、評鑑、外部委補助及獎勵計畫行政管理、國內交換學生、創業育成輔導與文化藝術創新發展等，與學生們相關部分簡列如下，併附各資訊網址 QR code 提供參考。有關申請時間請務必查閱每年公告。

一、本校國內姊妹校研修交換學習



每年 12 月研發處會通知各系所辦理次學年度推薦作業，有意申請赴國內大學進行一學期或一學年全時選讀的學生，請依各系所規定時間備齊申請文件，向系所院申請並經審核後，由學院送研發處辦理。

<http://rd.tnua.edu.tw/download/exchange>

交換學校	政治大學、陽明交通大學、清華大學
本校受理申請截止時間	每年 3 月 31 日
結果通知	每年 6 月前

二、育成輔導課程及活動

每年辦理校內育成活動，鼓勵學生自組團隊報名參與，爭取經費及資源如下：



北藝大藝術創業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TNUA.Incubator/>



北藝大藝術創業 LINE 社群

<https://pse.is/TNUAiic>

採實名制審核加入「系所學制 / 姓名」

序號	項目名稱	申請截止時間	申請方式
1	藝術創業微學分學程	• 隨到隨審	• 至本校教務處課務組下載填寫申請表及檢附應備文件，繳交至研發處。 • 僅開放本校學生申請。
2	創業實戰模擬平臺(教育部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	• 依教育部每梯次公告日期辦理 • 第一梯次預計 7 月公告，9 月報	• 於報名期間線上填寫報名表單。 • 由至少 3 位在校生與 1 位業師組成，可跨校組隊。在校生皆需

序號	項目名稱	申請截止時間	申請方式
		<p>名截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二梯次預計 11 月公告，隔年 1 月報名截止。 	<p>參與創業課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曾獲本計畫經費補助者，同計畫內容不得重複申請。 • 相關申請時間及方式請密切關注藝術創業粉絲專頁。
3	<p>犇藝獎 BEN Awards</p> <p>https://incubation.tnua.edu.tw/programs#benawards</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預計 2 月公告辦理 • 本年度 113 年 3 月 25 日報名截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線上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申請書（3/25 前） 2. 提案計畫書（4/9 前） • 相關報名資格條件請密切關注藝術創業粉絲專頁。
4	<p>團隊招募/育成進駐</p> <p>https://incubation.tnua.edu.tw/incubation/recruitmen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隨到隨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線上申請： https://pse.is/IICTeam • 由至少 3 位本校在學或近 5 年度畢業生組成團隊報名。 • 若獲申請，免費提供創新創業課程、個別諮詢輔導、政府獎助爭取，協助優化創業提案。
5	<p>教育部 U-start 創新創業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教育部每年初公告辦理，預計 11 月公告，隔年 2 月報名截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育成中心協助線上申請 • 團隊至少 3 人組成，2/3 以上需為本校近五學年度畢業生或在校生。 • 團隊成員不得為公司負責人 • 相關報名資訊請洽詢北藝大創新育成中心。
6	<p>青創趴-北藝青年創業小聚</p> <p>https://incubation.tnua.edu.tw/programs/lectures/meetup</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於 3、4、5、10、11、12 月份最後一個週四中午 12:30~13: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線上報名： https://pse.is/TNUAmeet • 活動備有簡易餐點，歡迎找夥伴一起暢談創業。 • 相關報名資訊請密切關注藝術創業粉絲專頁。
7	<p>犇藝節-新創市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 12 月初辦理，預計 10 月公告攤位招募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線上報名 • 相關報名資訊請密切關注藝術創業粉絲專頁。

三、政府機關提供學生獎補助計畫

政府單位或基金會、團體提供各大學校院學生進行國際會議、進修、研習、競賽或寫論文等補助或獎勵經費的機會很多，簡列政府機關定期公告、需透過學校辦理申請，且較適合本校學生申請之常態性補助計畫如下，詳細資訊請逕依附件網址自行參閱。

序號	項目名稱	申請截止時間	申請方式
1	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  https://tinyurl.com/3maujy6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國科會每年公告日期辦理。 (113 年校內申請截止日為 2 月 2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時為大學院校 2 年級以上在學學生，不包括碩士班及博士班研究生。 同 1 件計畫僅限 1 位學生提出申請，每位學生同 1 年度以申請 1 件計畫為限。
2	國科會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  https://tinyurl.com/mtyp5rr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國科會每年公告日期辦理。 (113 年校內申請截止日為 3 月 25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截止日前已取得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相關範疇研究主題之博士候選人資格。 於申請截止時間內完成指導教授確認及線上申請送件，並與研發處承辦人確認文件無誤，逾期恕無法受理。
3	國科會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  https://tinyurl.com/3uhwjfeh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 6 月 1 日起受理申請，校內申請截止日為 7 月 30 日下午 5 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時於博士班就讀且在學 1 年以上者。 於申請截止時間內完成指導教授確認及線上申請送件，並與研發處承辦人確認文件無誤，逾期恕無法受理。
4	國科會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https://tinyurl.com/mwzb54n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內申請截止日為會議所屬月份之前 2 個月月底日，例如會議時間為 8 月 1-3 日，截止日為 6 月 3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內非在職專班博、碩士班在學研究生。 於申請截止時間內完成線上申請送件，並與研發處承辦人確認文件無誤，逾期恕無法受理。
5	教育部補助大專學校院學生出國參加國際性學術技藝能競賽作業要點  https://reurl.cc/qmGkD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教育部公告時間提出次一學期申請補助案 每年 2 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所屬系所單位備文併申請表及規定文件循校內程序經簽准後送部辦理申請。 非屬國際性競賽、與高等教育無直接相關，或屬表演賽、邀請賽及觀摩賽等之國際性競賽，不在補助範圍。

序號	項目名稱	申請截止時間	申請方式
6	教育部補助藝術與設計菁英國際進修  https://reurl.cc/YVMMQX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教育部計畫之各組別主辦學校公告時間辦理。 每年簡章約 4 月底前公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各徵件組年度徵選簡章規範線上申請。
7	教育部鼓勵學生參加藝術與設計類國際競賽  https://reurl.cc/v5QmKj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年 7 月 31 日前，由學校檢附獲獎成果向教育部提出申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參加教育部公告之國際競賽一覽表，提出申請競賽獎勵金及機票費補助。(當年度受理前一年度 8 月 1 日至當年度 7 月 31 日期間之競賽獲獎者之申請)
8	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 (學海飛颺、學海惜珠、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 https://reurl.cc/954X5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依國際處及各系所公告申請期程與方式辦理。
9	文化部計畫請於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 https://grants.moc.gov.tw/Web/ 查詢最新公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依文化部公告申請期程與方式辦理。依規定以學校或申請表件如有需學校用印者，請循本校行政程序簽經校長核定後辦理。



※更多補助資訊請至研發處網頁查閱 <http://rd.tnua.edu.tw/callfor>

※其他創作競賽相關資訊亦同步公告



北藝廣告資訊平台

四、藝術永續推動計畫



小綠人趕路中!

「小綠人趕路中！」是本校官方永續 Line 交流群組，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 為指標，結合北藝大的「藝術永續」特色，透過創意內容和互動遊戲，讓校園永續行動變得更加生動有趣！快掃描 QRcode 或在 Line 上搜尋"小綠人趕路中！"加入群組，即可獲得專屬永續節日桌布、專享抽獎活動、趣味競賽等驚喜！別再錯過了，讓我們從這裡，一起打開北藝大藝術永續的大門吧！

五、研發處計畫行政服務與諮詢窗口

為通盤了解並於回復時有效率提供資訊，建議相關問題請先以 Email 與我們聯絡。

計畫類型	承辦人	聯絡方式
獎補助計畫（教育部、文化部等國科會以外之政府補助）	盧小姐	chia@gmcc.tnua.edu.tw
獎補助計畫（國科會）、國內交換學生	許小姐	shuhui@rd.tnua.edu.tw
育成輔導課程及活動	林先生	g10106011@gmcc.tnua.edu.tw
藝術永續推動計畫	黃先生	alanseasky@rd.tnua.edu.tw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國際事務處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 境外學生業務

(一) 協助辦理僑外生工作證

(二) 協助通知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外國學生導師會時間。

(三) 辦理僑生清寒助學金、學行優良僑生獎學金以及研究所僑生優良獎學金事宜。

(四) 辦理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外國學生獎學金事宜。

(五) 協助辦理大陸學生單次入臺證更換成多次入臺證及多次證患多次證業務。

(六) 協助 112 學年度境外生辦理畢業離校相關事宜，協助健保轉出流程並 提供畢業後居留證延長資訊

(七) 協助 113 學年度境外生辦理入學相關事宜，並於教育部境外學位生資訊系統中進行建檔流程

(八) 9 月 5 日下午 3 點半於國際處會議室分別舉辦 113 學年度外國學生、僑生及陸生新生說明會，並於開學期間協助境外新生學生暨交換生接機、註冊、寢具、新生說明會、迎新餐會以及居留證與工作證申請及醫療保險加保等

113 學年度新生包含外國學生 20 位(其中 13 為 SAC 學程)、僑生 28 位、陸生 6 位、國際交換生 20 位、大陸交換生 11 位，總共 87 位。

外國學生國籍分配：(共 11 國，計 20 人)

國家	人數	系所
菲律賓	4	SAC 學程
日本	3	美術學系碩士班、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戲劇學系博士班
馬來西亞	2	美術學系學士班、藝管所
美國	2	電影創作學系學士班、SAC 學程
印尼	2	新媒體藝術學系學士班、SAC 學程
法國	2	SAC 學程
聖文森及格瑞那丁	1	SAC 學程
厄瓜多	1	SAC 學程
宏都拉斯	1	SAC 學程

荷蘭	1	SAC 學程
巴西	1	SAC 學程

陸生系所分配：(共 6 人)

國家	人數	系所
中國	6	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1、新媒體藝術學系 2、戲劇學系博士班 1、文化資源學院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 2

僑生國籍分配：(共 28 人)

國家	人數	系所
香港	12	電影創作學士班 1、動畫學士班 1、戲劇學士班 3 音樂學士班 1、藝管所 2、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1、 電影碩班 1、劇設計碩班 2
澳門	4	劇設系 1、戲劇系 1、新媒碩班 1、藝管所 1
馬來西亞	11	音樂系學士班 2、劇設學士班 2、美術系學士班 1、 新體藝學士班 1、電影學士班 2、 電影碩士班 1、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 1、文學跨域 創作研究所 1
緬甸	1	美術系學士班

(九)9 月 20 日中午國際長與留學生社團幹部餐敘，進一步認識留學生社團幹部成員、以及社團的運作方式。

(十)11 月 8 日中午 12 點 30 分擬舉辦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境外生導生會議。

二、交換學生業務

(一)9 月 5 日上午 10 點 30 分於國際處舉辦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國暨大陸交換學生新生說明會，並安排參觀校園導覽活動，以協助交換學生盡早融入校園。並於開學期間，協助交換生辦理選課及健檢相關事宜。

國際暨大陸交換生姊妹校人數：(共 15 所姊妹校，計 31 人，其中音樂學院 1 人、美術學院 5 人、舞蹈學院 11 人、戲劇學院 6 人、影新學院 6 人、文資學院 2 人。)

國家	校名	人數	系所
香港	香港演藝學院	2	電影創作學系、戲劇學系
韓國	藝術綜合大學	1	傳統音樂學系

	弘益大學	1	美術學系
日本	東京藝術大學	1	美術學系
英國	倫敦當代舞蹈學院	4	舞蹈學系
奧地利	維也納應用藝術大學	1	美術學系
捷克	布拉格表演藝術學院影視學院	1	美術學系
法國	巴黎高等裝飾藝術學院	2	動畫學系
	里昂國立高等美術學院	1	美術研究所
德國	卡塞爾大學	1	新媒體藝術學系
美國	紐約州立大學帕契斯藝術學院	2	舞蹈學系
澳洲	艾迪斯柯恩大學	3	舞蹈學系
中國	上海音樂學院	3	戲劇學系、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藝管所
	上海戲劇學院	4	戲劇學系、劇場設計學系、戲劇學系碩士班、電影創作學系
	南京藝術學院	4	舞蹈學系、舞蹈學系碩士班、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藝管所

(二)

(二) 協助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赴姐妹校交換之交換生辦理出國報備程序，通知延修生繳交學雜費、學分費，並於學校系統中進行建檔流程。113-1 學期通過姊妹校申請人數共計 40 名，113-2 學期本校赴外交換學生部分尚在審查中。

(三) 協助辦理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赴姊妹校交換之交換生辦理回國後學海飛颺獎學金後續相關事宜，並預計於 9 月底辦理結案相關事宜。

三、國際專章

(一) 教師與學生資訊系統介面英語化，目前預計 10 月完成。

(二) 規劃 113-1 學期，英語活動講座如下：住宿中心、諮商中心、藝術家簽證工作

坊、法國舞蹈從業人員職涯分享。

四、「校園共享」計劃 Shared Campus (SC)

(一)8月26日至9月6日，北藝大開課之Ritual for Telematics課程，處理課程前場地籌備、課程規劃、學生簽證、住宿、學生手冊等事宜。同時也協助參與2024 SC Summer School的北藝大同學選課，並與10月23-24及31日辦理Summer School同學的分享會，共25位同學。2024年參與summer school的北藝大學生名單如下：

Extractive Realities and Ecological Resonances (4人)			
上課地點與日期	系所	年級	姓名
7/1-7/12 希臘雅典實體上課	MIT (BA)	一年級	黃姿毓
	舞蹈碩士班	一年級	宋海容
	SAC (MA)	一年級	Zambelli Francesca
	舞蹈碩士班	一年級	魯直葳

Hacking Global Pop Icons 6 th edition (2人)			
上課地點與日期	系所	年級	姓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5-8/9, 線上遠距上課。 8/12-8/23, 香港實體上課 	MIT (BA)	二年級	鄭沛曦
	SAC (MA)	一年級	Gursoy Bengisu

In the Times of Neon Thoughts & Electric Desires (6人)			
上課地點與日期	系所	年級	姓名
8/8-8/22 韓國首爾實體上課	MIT(BA)	一年級	陳煥臻
	MIT(BA)	三年級	簡晰蕊
	MIT (BA)	三年級	鍾承典
	電影系碩士班	一年級	林昱嘉
	美術系	四年級	孫蕙喬
	MIT(BA)	一年級	游孟婕

Rituals In Teletopia — Practices in Telematic Performances (8人)			
上課地點與日期	系所	年級	姓名
新加坡 (8/26-9/4 新加坡、台北、蘇黎世三地，上課時段：	藝跨所	二年級	李莉姝
	MIT (BA)	三年級	劭安琪
	MIT (BA)	三年級	曾羽萱

遠距連線上課+各地實體上課)			
台北	電影創作學系	三年級	陳以恩
	SAC (MA)	一年級	Herras Martina
	電影創作學系		劉丞勛
蘇黎世	MIT (BA)	三年級	簡辰恩
	MIT(BA)	一年級	劉恩翔

The Embedded Artist (5人)			
上課地點與日期	系所	年級	姓名
• 8/5-8/7 線上 遠距上課	新媒體藝術碩士班	一年級	張靖
	電影創作學系	二年級	戴穎真
• 8/12-8/23 蘇 黎世實體上課	美術博士班	三年級	高立哲
	MIT(BA)	二年級	黃昱嘉
	美術系	三年級	葉佳寧

(二) 2024年9月19日中午12:15-13:30，於未來·傳統實驗基地舉辦 Shared Campus 課程說明會，介紹「Transcultural Collaboration」與「Critical Ecologies」課程。修畢這兩門課程並加選北藝大 SAC 國際碩士學程的相關課程（如「跨文化合作」、「跨文化合作系列講座/工作坊」、「生態思辨」），即可獲得「校園共享」微學分學程的核心課程學分。完成5學分核心課程和3學分選修課程，即可取得「校園共享 Shared Campus」微學分學程證書。

(三) 宣傳並協助北藝大同學繳件 Open-call _ A7-Shared Campus Exhibition “bring, connect, expand” 線上藝術作品徵件活動邀請通知，9月25日徵件截止。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圖書館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圖書館推廣業務

(一) 《藝術授權，原來如此》一書出版，歡迎借閱或購買

作者：李佩昌律師（六合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本書簡介：本書從什麼是藝術授權談起，說明藝術授權可能涉及的權利種類，以及進行藝術授權的準備工作。是為藝文工作者撰寫的藝術授權入門工具書。

購買：請洽藝大書店。原價 200 元，校內師生持證享 9 折。

(二) 「藝大書店」業管業務

★ 開學特惠活動，全店 3 折起。

黑膠唱片、過時期刊、TNUA 真皮夾腳拖一律 3 折。

圖書 3 折至 5 折。過季文創品 5 折。

★ 2024 最新文創商品：本校師生持證享 9 折

TNUA 行李束帶 NT\$399

TNUA 證件套及手機掛繩組 NT\$650



二、借還書相關事項

(一) 查詢

1. 圖書館館藏：圖書館首頁 > 館藏查詢 > 館藏查詢
2. 個人借閱紀錄：圖書館首頁 > 館藏查詢 > 我的借閱紀錄
3. 查找資料教學：圖書館首頁 > E-資源 > 北藝圖線上資源指南
4. 個人諮詢：圖書館首頁 > 圖書館服務 > 圖書資源利用諮詢



圖書館首頁



館藏查詢



借閱紀錄



找資料教學



個人諮詢

(二) 借還

1. 借閱方式：本人攜證親自辦理，歸還時則可代還。
2. 借閱數量及期間：

身份	圖書冊數／借期 可續借*	視聽資料／借期 不可續借	*續借說明
大學部 七年一貫制學生	20 冊，期限 2 週	15 件，期限 2 週	借閱之圖書借期屆滿，如無他人預約，續借次數不限，但最大借閱天數為一年。
研究生	60 冊，期限 4 週	25 件，期限 4 週	

3. 逾期罰款：借閱圖書資料，請當場確認到期日(應還日期)。另，到期後，給予寬限期 2 天。逾寬限期，罰款從每件 NT\$15 起算，每件每日罰款 NT\$5，以此累加，罰款每件最高以 NT\$500 為限。罰款未繳清前，不得再借閱圖書資料。

4. 通知服務：預約書到館、借閱到期通知不漏接，請將學校 E-mail 與常用信箱做連結，步驟請掃下方「通知信轉寄教學」QR 碼：



通知信轉寄教學

(三) 館際合作

圖書館沒有館藏的書，可以透過「館際合作借書證」或「全國文獻傳遞」從其他圖書館借閱。館際合作借書證需要親借親還，但不用收費；全國文獻傳遞可以代借代還，但會收取郵資和借書費。

三、線上資源

電子資源查詢系統：圖書館首頁 > E-資源 > 電子資源查詢

用選課系統帳密或圖書館帳密登入，隨時可閱讀電子雜誌書籍，還有電影、音樂、戲劇、大師班教學、典藏圖像等資料庫可用；常用線上資源已彙整至「影音平台」與「電子書架」，內含傳送門與使用教學，使用更為便利。



電子資源查詢



影音平台



電子書架

四、北藝大校史發展業務

(一) 校史室「藝術之道」位於圖書館 7 樓，展示上千張歷史照片、展演精華，以及北藝師長、校友的訪談紀錄，帶領大家認識學校的建置歷程、關於藝術教育的理念，並回顧豐富多彩的展演與校園生活。該空間由木頭框架與木質地地板建構，整體設計沉穩溫厚，提供使用者良好的觀賞與閱讀體驗。

(二) 北藝大與中研院數位文化中心合作，架設「開放博物館 北藝大分館」。這是

專屬於北藝大的線上博物館，目前共有 9 個特展、約 600 件藏品，內容不定期更新，歡迎瀏覽：<https://tnua.openmuseum.tw/>。



(三) 校史發展組每年十月定期舉辦校史特展，今年以科技藝術為主題，帶著大家一起探索北藝大科技藝術發展的歷史脈絡。歡迎各位同學參觀！

1. 展覽時間：10 月 18 日（五）開始
2. 地點：圖書館四樓大廳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業務宣導

報告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資料時間：113 年 8 月～114 年 1 月

一、 電子信箱服務

(一)本校提供學生專屬電子信箱帳號，並整合於 EIP 單一帳號嵌入系統中，除了郵件空間容量充裕之外(2GB)，並具備垃圾郵件過濾功能，另本校重要消息皆會同時發佈信件，故請務必隨時閱讀您的電子郵件。

(二)可利用瀏覽器(如：Chrome、Firefox 等)輸入 <https://mymail.tnua.edu.tw>，即可在任何有網路的地方收取信件。



二、 網路安全及品質維護

(一)本校符合 ISO27001:2013 國際標準，監控及保護重要設備以維持使用者資訊之安全，電子計算機中心為此訂定相關管理規範，如：網路流量管理要點、校園網路使用規範..等，意在保護使用者資訊之安全，請至本校電子計算機中心網站詳閱。

(二)網路安全：相關反應或檢舉，請 email 至 abuse@tnua.edu.tw

宿舍網路維修：請至宿舍管理員室填寫表格 或 email 至 dorm_cc@tnua.edu.tw

電腦防毒軟體下載網址：<https://ccnet.tnua.edu.tw/> → 網路防毒；或至各宿舍管理員室借用光碟安裝。

三、 有、無線網路使用

(一)無線網路訊號主要涵蓋於各棟宿舍及教學會議等公共空間(詳見註 1)，為了簡化登入程序並考量資訊安全，若使用校園電子郵件帳號密碼登入校園無線網路，每六個月需要重新認證，以確認身分，登入成功後可以使用 180 天，免再登入，以下為無線網路各區域相關使用說明：

宿舍區請參閱：<https://cc.tnua.edu.tw/dormarea/>，

校區請參閱：<https://cc.tnua.edu.tw/internet/>

註 1 無線網路訊號涵蓋範圍：

<https://ccnet.tnua.edu.tw/網路連線> → 校園無線網路訊號分佈圖

(二)有線網路區分宿舍及一般空間，宿舍採 DHCP 自動分配 IP，接上實體網路線即可使用。另因宿舍內皆已涵蓋本校無線網路，請勿私自架設無線基地台，避免影響其他同學。一般空間有線網路使用及相關問題，請洽各系所行政人員或與電子計算機中心網路組洽詢。

四、 學生證

(一)本校學生證為悠遊卡，搭公車可享學生票價功能，但只有 4 年。如入學超過 4 年，尚未畢業之同學，可至研究大樓 3 樓 R310 電算中心辦公室，攜學生證辦理學生票價功能展延。

(二)悠遊卡保固一年，保固內非人為損壞，可換新。但毀損、彎折等原因，請繳費申請辦理補發。

五、 本校微軟軟體下載 <https://cc.tnua.edu.tw/microsoft-software/>

本校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與微軟簽訂全校合法授權合約，本校學生與教職員均可合法下載 Windows 作業系統企業升級版、Office 專業版最新版，安裝到自
己個人電腦，不需額外付費。

六、 校務系統單一帳號權限：

(一)校內的校務系統已支援單一帳號登入方式，同學可以使用學校給予的 Email 帳號密碼（格式為：學號@系所網域）登入系統。

(二)不論是忘記 Email 帳號或密碼，皆可以至「iTNUA 資訊入口網站」
(<https://eip.tnua.edu.tw>)查詢帳號或重設密碼。

(三)密碼每 180 天需進行更新。

(四)「忘記帳號或密碼」功能自 10/15 導入「雙因子驗證」機制。



七、 智慧財產權宣導網站 <https://ipr.tnua.edu.tw/>



八、 個人資料保護網站 <https://pims.tnua.edu.tw/>



九、 G-Suite 服務已開通。<https://cc.tnua.edu.tw/g-suite/>



十、 Office365 線上版服務已開通 <https://cc.tnua.edu.tw/office-365/>



【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之提案】

系(所)級：美碩碩二

姓名【含連署學生（倘有多位學生、系所各班班代...連署建議會更好）】：

黃榆惠

提案名稱：

增加機車停車格區域

提案內容：

將學院前部份汽車停車格劃定為「長期性的機車停車格」或「可按時段活用的汽機車共用停車格」

建議解決方案：

校長、老師，與各位同學您好，開學兩周至今，於上課時間已經多次出現停車區域不夠，或是距離上課樓棟超級遠的情形(我指的是需要從學校大門口走到美術系館的那種)，並且發現其實方便於同學上下課的學院前幾乎都是汽車停車格而非機車停車格，在學生上課高峰期經常遇到機車停車格都停滿，汽車停車格卻有許多空位的情形，我認為如果汽車停車格實際上使用率不如預期，其實將其劃定為「長期性的機車停車格」或「可按時段活用的汽機車共用停車格」，都可大幅的解決同學亂停車與學生上課高峰期停車格不夠用的情形(美術系上課高峰期甚至連特殊教室旁與工作室旁的機車停車場也是滿滿滿)，我相信許多同學都不是故意亂停車，只是在時間內夾縫中求生存，如果可以方便同學也解決亂停車的問題定是兩全其美的。

【參加 10 月 14 日座談之回條】

姓名：石佳惠

學會名稱：美術碩士班聯合學會

系(所)級：碩士班二年級

可以參加

無法撥冗參加【請指派幹部：陳寬代表與會】

總務處保管組回覆：

有關美碩碩二同學於 113/10/14 校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之提案增加機車停車格區域乙案，回復如下。

1. 本校目前法定機車停車格為 1157 格，加上其他增設之機車格 230 格，合計為 1,387 格；本校機車申請通行數量約為 1,700 輛；核算機車停車格供給率超過 80%(遠高於汽車格供給率 40%)。另經長期觀察校內機車停車情形，學期中常態約有 300 個未使用車格，主要分布於一心路停車場、體泳館旁及戲舞大樓左側及後方，目前應無機車停車格不足問題。
2. 提案之美術系同學可多加利用位於特殊教室旁的一心路機車停車場。